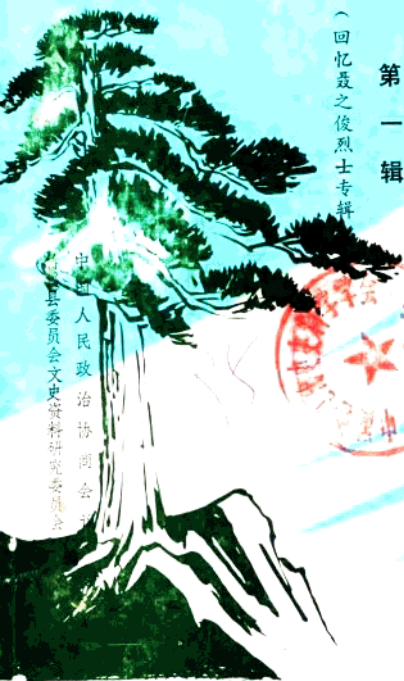


竹溪文史資料

第一輯

(回忆聂之俊烈士专辑)

中共竹溪县委
政协竹溪县委员会
竹溪县人民政府
竹溪县文史资料研究会



學習耳祈之後同志
的獻身精神努
力の化振興中

夢

成
大橋
一九四五年
九月一日

出版《回憶與願》之後烈士
專輯三，對教育、我省青
年繼承和發揚先烈的
革命精神，為我國社
會主義現代化建設而艱
苦奮鬥，具有重要的意義。

彭
彭

九九年九月
九日

學習張之俊同志為革命
獻身精神樹立全心全意
為人民服務思想

陳永貴

一九八五年
十月三日

写在卷首

吴志根

政协开展文史资料工作，是遵照敬爱的周总理生前指示和《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章程》有关规定而来的。竹溪县政协文史资料委员会，成立伊始，为了抢救地方史料，以一年多的时间，编辑出版了文史资料第一辑《回忆聂之俊烈士专辑》。我怀着无比欣慰的心情向广大读者推荐本书，特别希望全县青年同志们好好读一读。

竹溪地处鄂西北山区，早在大革命时期，我县是全省建立县委的数县之一。一九二七年当革命遭到严重失败的危急时刻，竹溪同全国其它地方一样遭到反动派的残酷镇压。何恐、何立人、何福生等烈士多人，为党献出了宝贵的生命，但党点燃的革命烈火仍然延续下来。

抗日战争期间，聂之俊同志受董老和陶铸的派遣，来到竹溪，重新擎起了革命的火炬。他本着党的抗日民族统一战线政策，放手发动群众，实行全面抗战的方针，在组织抗日救亡宣传活

动、发展党的地下斗争中，表现了对共产主义伟大理想的坚定信仰，不屈不挠的斗争精神和忘我的献身精神，从而无私无畏地贡献了自己的一切。这是极为宝贵的精神财富，我们忠实地记录和反映聂之俊烈士的生平事迹，为子孙后世留下了地方党的丰富历史遗产。不仅是我们这一代人义不容辞的光荣职责，而且也是一项十分严肃的政治任务，这对于保持和发扬党的优良传统，提高党在人民群众中的威信，教育青年一代，进行革命理想和纪律教育，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都具有现实意义和历史意义。

我以为文史资料委员会将这本《专辑》奉献在读者面前，这是一件很有意义的工作，是很值得称道的。

当前，我们党和国家，正处在一个继往开来的重要历史时期，我们一定要学习烈士们的高贵品德、革命精神，继承他们曾为之献身的伟大事业。在全国党代会议精神的指引下，团结奋斗，再展宏图，为实现共产主义的伟大理想，为胜利完成具有重要意义的第七个五年计划和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而努力奋斗。

一九八五年十月一日

前 言

聂之俊烈士，江西清江县人，共产党员，抗日战争初期，是湖北省委、鄂中特委陶铸同志从汤池派到湖北竹溪县中共地下党的组织者与领导者。

烈士早期就读于江西省立九中（今樟树中学），性敏好学，思想进步，是当时独一无二的高才生。初中时代，参与教工反对校长陈宪章的贪污运动；高中时代，组织过同学反对学阀熊式辉的斗争；在武汉大学工学院电机系学习时，他积极参加武汉学生声援北平“一二·九”学生运动的活动，又是最活跃分子。“七七”事变后，中华民族遭遇空前危难，聂之俊同志慨然投笔，参加董老托陶铸举办的应城汤池训练班，继之分配到鄂北边远山区的竹溪县从事救亡活动。聂之俊同志在竹溪为时虽短，但他遵照党的指示，认真执行党的抗日民族统一战线政策，放手发动群众，实行全面抗战的方针，在组织抗日救亡宣传活动，

团结广大青年反对国民党反动政府的不抗战及贪污行为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在白色恐怖下，他先后两次被捕入狱，临危不惧，坚持斗争，于一九三九年一月被国民党反动派秘密杀害，时年仅二十三岁。

为了学习和宣传我党地下工作的光荣历史，继承和发扬先烈的革命传统，热情地歌颂聂之俊烈士的高贵品质，我们特地编写了《回忆聂之俊烈士专辑》这本小册子。

汇编这本册子，受到烈士当年战友湖北省委离休老红军陈平、武汉市离休老干部郑速燕、王述宏等同志的关注、支持和提供资料。

汇编在这本册子中的文章，有的是访问记录稿，有的是烈士当年的老战友写的，有的是编者自己写的。在收集资料过程中，我们得到了北京大学、江西师范大学、武汉大学、中共应城市委党史资料征集办公室、湖北省委老干部局、竹溪县人民法院、竹溪县教育局、教育志办公室等有关方面，有关同志的大力支持；得到了烈士子女和亲属的积极协助，在此我们一并表示谢意。

由于我们水平有限，整理汇编工作中缺点错误之处一定不少，敬请读者批评指正。并诚恳地

希望熟悉聂之俊烈士的同志们提出宝贵意见，以便进一步补充修正。

编 者

一九八五年十月十日

回忆聂之俊烈士专辑

目 录

- 前言.....编者
照片
- 1、聂之俊烈士遗像
 - 2、聂之俊烈士证明书
.....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颁发 (3)
 - 3、聂之俊烈士生前部分遗书..... (7)
 - 4、一九三九年一月二十二日聂之俊烈士
光荣就义的地方——泉溪壑壑垭..... (11)
 - 5、聂之俊烈士的妻子彭玉容和儿孙们
合影..... (13)
 - 6、解放前：民国二十八年 (1939) 七月
十八日竹溪各法团进步人士致烈士父
亲聂宗尹先生的信。(附原文)..... (15)
 - 7、解放后：一九五〇年八月三十日竹溪
柳汉瑜同志在武昌致烈士父亲聂宗尹

先生的信，转达竹溪县政委钟永棠同志的意见。（附原文）……………（17）

8、一九五二年三月二十四日竹溪县人民政府民政科给烈士父亲聂宗尹先生的信……………（25）

青山埋忠骨 光辉照后人
——聂之俊烈士事略
……………竹溪县政协文史资料委员会（26）

聂之俊烈士的青少年时代——中学和大学
……………北京大学英语系教授 赵隆勳（44）

忆中学时代的聂之俊烈士
……………江西师大教育系名誉系主任、副教授 周树人（47）

一位英勇有为的青年
——我所了解聂之俊同志事迹片断
……………武汉市、离休老干部、郑速燕（52）

忆聂之俊烈士
……………武汉市离休老干部 王述宏（55）

我所知道的聂之俊同志
……………竹溪县政协常委 文史资料委员会主任 柳汉瑜（66）

（转自中共竹溪《党史资料》第九期）

聂之俊烈士在竹溪的活动情况

竹溪中峰区农民 **刘乐山** 口述
……竹溪县政协办 刘绵跃 整理 (74)
公室副主任

(转自中共竹溪《党史资料》第九期)

他永远活在我们的心中……………聂月波 (78)

聂之俊烈士遗书选载 (书简十封)…………… (85)

附辑：(一)

烈士中学时代著作

一、The Two Poor Brothels

……………烈士长孙 聂 巍 译

(两个穷兄弟)

……………原载国民二十三年 (1934)

《心远月刊》二期

二、分子量的求法

……………原载民国二十三年

(1934年)江西《心远月刊》二期

附辑：(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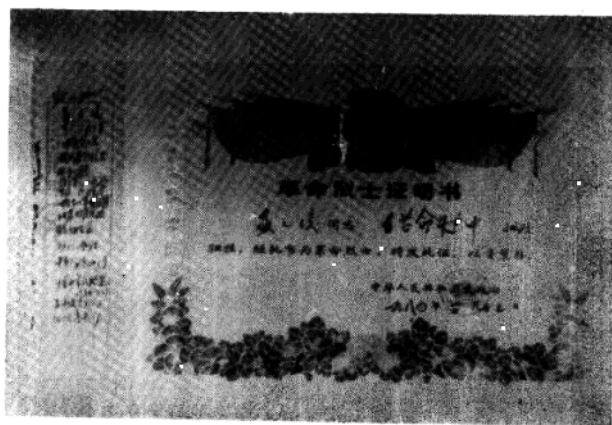
影印件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颁发的聂之俊烈士证明书

- 二、解放前：民国二十八年（1939年）七月十八日竹溪各法团进步人士致烈士父亲聂宗尹先生的书简。
- 三、解放后：一九五〇年八月三十日竹溪柳汉瑜在武昌致烈士父亲聂宗尹先生的书简，转达竹溪县政委钟永棠同志的意见。
- 四、一九五二年三月二十四日竹溪县人民政府民政科给烈士父亲聂宗尹的信。
- 五、聂之俊烈士遗书手稿（书简十封）



烈士遺像之最後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颁发的
革命烈士证明书

烈士证明书 （抄件）

中南区湖北省竹溪县 革命牺牲烈士家属光荣纪念证

民优字 第1号

查聂之俊同志在革命战斗中光荣牺牲，其光荣事迹，当永为世人所钦敬，其家属亦当被社会上尊崇。除依“中南区革命军人、工作人员牺牲病故抚恤表扬暂行条例”，发给抚恤费外，并发给此证，以资纪念。

县 长

段景
修印

公元一九五二年三月二十四日发证

牺牲日期：一九三九年

牺牲地点：湖北竹溪县

牺牲情形：做地下工作、被敌暗杀。

填发机关：竹溪县人民政府民政科

填发人：李逢瑞

持 证 须 知

一、此证只供革命牺牲家属留作纪念，不得转让他人，转让者无效。

二、革命牺牲聂之俊家属，得凭此证继续依“中南区革命军人、工作人员、牺牲病故抚恤表扬暂行条例”，享受家属优待。

三、此证须加意保存，如有遗失损毁概不补发。

湖北省竹溪县人民政府（印）